

# 西营门街养老服务提升三年行动方案 (2021年-2023年)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和区委十一届十二次、十三次全会精神，应对人口老龄化带来的养老服务压力，大力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实现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对标全国养老服务先进地区标准，依据《西青区养老服务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结合我街实际，特制定此方案。

## 一、总体目标

坚持以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巩固居家养老的主体地位，以提升居家养老服务功能和解决中低收入群众养老问题为重点，打造街、片区、村居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立和完善与我街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充分发展、医养有机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扶持养老企业发展，壮大养老产业规模，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统筹发展的格局，提高养老服务供给质量。通过实施三年行动，达到一年打基础、两年见成效、三年大提升的目标，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建设西营门街老年人的幸福家园。

## 二、主要任务和责任分工

### (一) 加强两级养老管理服务队伍建设

1. 强化养老服务职能。在公共服务办公室设立街养老服务专

职，负责居家养老等补贴审核、建立健全居家探访制度、组织养老设施社会化运营、养老服务和设施监管、指导村居开展养老服务等工作，推进养老服务与医疗、家政等各类服务融合。统筹调配编制资源，强化养老服务力量，保障 2-3 人专职负责养老工作，适当增加公益岗位。（责任单位：党建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财政办公室）

2. 设立村居养老服务专职。2021 年在村居委会设置养老服务专职 1 人，负责组织各项养老补贴、福利申报，建立重点人群档案，落实走访慰问制度，加强对村居特殊困难等重点老年人关注、关爱等养老工作。（责任单位：各村居、公共管理办公室）

## （二）推进三级养老服务平台建设

3. 推进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建设。2021 年建设 1 处街综合为老服务中心。该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具备智慧养老运营功能，提供对全街日间照料中心现场服务、居家养老上门服务等项目的闭环监管。现场设置一级老人家食堂、健康驿站、失能老人护理站、日托、代缴代办、家政预约、安全监测、紧急呼叫、便民超市、生活服务 10 项基础功能和其他特色服务。实现现场服务与上门服务对接、线上服务与线下服务融合。（责任单位：网信办公室、建设管理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济发展办公室）

4. 推进片区嵌入式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根据人口密度、

老龄化程度、村居分布，“以 15 分钟养老服务圈”服务半径为标准，对辖区内村居统一布局，分为八个片区，建设片区嵌入式老年日间照料中心。一片区为怡和村日间照料中心，覆盖怡和村、怡和新农村社区的管理范围；二片区为文瑞家园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文瑞家园社区、华城景苑社区、杨柳青农场社区（拆迁片）的管理范围；三片区为嘉汇园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嘉汇园社区、官易里社区、慧轩家园社区、赵庄子村的管理范围；四片区为冬云家园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冬云家园社区、春畅里社区、跃升里社区的管理范围；五片区为王顶堤日间照料中心，覆盖王顶堤家园社区的管理范围；六片区为津洲花园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津洲花园社区的管理范围；七片区为小稍直口村日间照料中心，覆盖小稍直口村、小稍直口社区的管理范围；八片区为利海家园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利海家园社区的管理范围。各村居要充分利用现有公建设施，有条件的要单独设置，没条件的要利用党群服务中心等公建场地，因地制宜设置。2021 年全街要建成怡和村、文瑞家园社区、嘉汇园社区、冬云家园社区、王顶堤家园社区、津洲花园社区、小稍直口村等七家老年日间照料中心，覆盖率要达到 80%以上，2023 年要建成利海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率要达到 100%。老年日间照料中心要设置五室一校（休息室、配（就）餐室（阅览室），文体活动室，健身康复室，医疗保健室，老年人学校）和老年生活便利店等基本功能室。日间照料中心要

通过社会化运营，现场开展助餐、日托、家政、紧急呼叫、医疗护理、生活用品便利店和各类基本生活服务；居家上门要开展“两送四助”服务（“送餐、送医”“助洁、助浴、助急、助乐”）。2021年日间照料中心基本功能达标率要达到100%。现场服务和居家服务2021年开展比例要达到50%以上；2022年达到80%以上；2023年要全面铺开。（责任单位：公共服务办公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济发展办公室、各村居）

5. 推进村居为老服务站点建设。以片区日间照料中心为基础，指导日间照料中心开展片区内老人需求调研，根据实际需要，指导跃升里、春畅里、官易里、慧轩家园、华城景苑、杨柳青农场党群服务中心设置为老服务站点，党群服务中心除办事大厅外充分用于养老服务，有针对性的开展邻里互助、志愿服务等特色为老服务。推进“党建+养老”服务模式，强化党群服务中心服务功能，充分对接老年人需求，实行党员、志愿者菜单式助老服务，打通养老服务最后一米，把党群服务中心打造成关爱老人、服务老人的红色基地。（责任单位：党建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公共管理办公室、各村居）

6. 提高服务水平。综合为老服务中心、片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全部由品牌化、专业化养老服务企业社会化运营，鼓励连锁化经营，逐步实现养老服务工作统一标准、统一模式、统一管理、统一服装。社会化运营机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配备齐全

的设施设备、工作人员，规定合理的收费项目、标准，接受服务对象、街道和社会监督。我街根据服务满意度等情况，定期对本辖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在社区公开。对服务满意度差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终止其提供服务。根据区民政局考核结果，对服务优秀、成绩突出的企业，按照区、街 1: 1 的比例，补贴 6 万至 12 万元，鼓励运营企业提高服务标准，健康持续运营。（责任单位：财政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

### （三）加强养老服务阵地建设

7. 组织养老设施清查行动。按照国家民政、住建等部委关于清查社区养老设施的有关精神，2021 年，公共管理办公室会同建设管理办公室梳理 2014 年至 2019 年街域内小区养老设施清单，建立现状台账，凡养老设施被占用、挪用的，将解决腾退；凡规划中缺少社区配套养老设施的，配合区住建委、区民政局、市规划资源局西青分局，研究解决移交过程中存在的问题，2022 年前全部解决完成。（责任单位：建设管理办公室、公共管理办公室）

8. 组织养老设施达标行动。新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规划移交，严格按照“四同步”（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要求执行。对老旧小区，充分整合党群服务中心、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功能，嵌入为老服务设施，予以统筹解决。确实无法解决的，由街通过购置、置换、租赁等方式解决。

2021年后建成的老年日间照料中心要全部面积达标；2021年之前建成的老年日间照料中心要于2022年底前全部整改完成。（责任单位：党建办公室、建设管理办公室、公共管理办公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四）推进老人家食堂建设

9. 合理布局老人家食堂点位。按照“2+N”的形式，2021年提升红色养老院二级食堂为一级老人家食堂。通过引入成熟、规范的商业化送餐单位、快递等商家进行个性化送餐；由老人家食堂自行配餐；积极引入公益慈善组织和志愿者组织参与老年人助餐服务等方式解决送餐问题。同时，鼓励社区（村）建立“社工+志愿者”服务队伍，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开展志愿送餐入户服务。

（责任单位：公共服务办公室、公共管理办公室）

10. 扩大老年助餐补贴范围。补贴范围在原补贴人员范围的基础上扩大至本街户籍70岁以上老年人，凡在我区老人家食堂就餐的，参照市级助餐补贴方式，每餐补贴3元，资金由街财政担负。（责任单位：财政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

11. 做好困难老人就餐政策保障。对本街户籍60岁以上低保、低收入且照料等级为重度的老人，在市级补贴的基础上，对餐费再补贴5元，资金由街财政担负。（责任单位：财政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

#### （五）健全完善养老体系建设

12. 加强兜底保障养老床位建设。未来三年，通过建设公建民营养老机构、与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合作、支持有条件的卫生服务站设置一定数量养老床位等方式，建成一批能够满足兜底保障需要，面向集中供养、生活困难老人以及无赡养人老人的养老床位。收费价格要保证普惠性、公益性，确保困难老人住得起。公建养老机构要符合床位设置、卫生健康、食品药品、环境保护、消防等标准中的强制性规定，配备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养老护理人员。2021年能够满足街集中供养人员需要；2022年能够满足低保低收入等特殊困难老人需要；2023年建成能够满足全街重点老人、无人赡养老人入住需要的兜底保障养老床位网络。（责任单位：建设管理办公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安全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

12. 推进养老新业态发展。加大养老企业招商引资力度，推动养老服务综合体建设，丰富养老服务内容和档次。结合长期护理险实施，支持鼓励养老机构、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向居家延伸医疗、护理、康护等专业性服务，满足各类养老人群需要。（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

13. 发动社会力量多元参与养老服务。2021年加强养老服务相关协会建设，加大公益创投模式购买养老服务力度，设立专项支持资金，制定鼓励政策，向空巢独居老年人等提供志愿服务。支持和鼓励专业社会组织在社区内开办社区娱乐、辅导、康复护

理等各类服务，与老年日间照料中心有机衔接，满足老年人各类需求。支持和引导基层组织、社会组织等重点面向特殊困难老年人开展探访与帮扶服务，积极推进互助养老、时间银行等志愿服务项目，形成常态化、品牌化。（责任单位：公共管理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党政办公室、各村居）

### 三、组织保障

14.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西营门街养老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西营门街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任双组长，副组长由分管公共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担任，负责研究推动全街养老工作。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街公共服务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西营门街公共服务办公室主任担任。成员单位包括：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公共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网信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公共安全办公室、建设管理办公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市场监管所。

15. 加强政策保障。养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依据各自职责制定相应措施，推动养老事业、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公共服务办公室负责落实好区民政局出台的各项养老设施监管政策、标准、细则，确保公建养老设施的公益性、普惠性；党建办公室要研究解决人员编制问题；公共服务办公室落实好公益性岗位设置问题；网信办公室结合区智慧养老平台的建设提供业务指导和技术支持；经济发展办公室要落实好养服务企业



招商优惠政策，为养老服务设施提供政策扶持，吸引养老龙头企业进入我街；街财政办公室设立养老专项资金，进行资金倾斜和保障；公共服务办公室负责长期护理险、医疗保险政策在日间照料中心落地。卫生服务中心负责在街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日间照料中心通过健康驿站等方式嵌入医疗资源，设置一定数量的养老床位，督促家庭医生与社区养老联动；公共安全办公室负责养老机构日常安全监督管理，加强养老机构、养老设施、老人家食堂食品监管；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各类养老设施消防建设指导，组织消防验收，解决养老公建移交问题。

16. 加强机制建设。加强统筹联动，养老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多个行业、多个科室。各科室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工作职责，明确工作责任、时间进度和工作要求，充分整合资源，形成养老事业发展的合力。加强养老工作考核，将养老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作为评价干部工作业绩的重要内容，推动树立养老工作品牌。加强激励机制建设，对养老服务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个人、企业、社会组织和志愿者予以表彰，营造养老、敬老、孝老、助老的浓厚社会氛围。

西营门街道办事处

2021年4月7日